

证券代码：871772

证券简称：京安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永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7,093,69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艳娥代表监事会汇报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鉴于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3 年财务预算需求，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针，制订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持股 29.56%）委派的股东代表刘振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和投资计划，京安股份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合计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期限为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以上贷款方式采用京安股份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土地、房产、股权、设备等资产抵押、质押，信用或担保。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内办理具体贷款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7,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093,69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持股 29.56%）委派的股东代表刘振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小龙、何洋洋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京安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